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08 年 7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本局第 1 諮詢室

主席：賴香伶

記錄：賴沂君

出席人員：

局本部：徐玉雪(請假)	陳惠琪	劉家鴻
黃愛真(請假)	陳明鈴	陳昆鴻
康水順(黃安心代)	施貞夙	蔡惠雅(魏麗惠代)
詹秋香	張憶媚	宋品葳
何洪丞	常建國(請假)	林恕暉(請假)
洪三凱	洪福記	葉思延
朱美嬌	蔡惠鈞	張馨文

勞動檢查處：江明志

就業服務處：游淑真 (林妙靜代)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葉琇姍

職能發展學院：高俊儀

壹、頒獎案

就業服務處劉業務督導員玓屹推展中高齡職務再設計績效卓越表揚案。

貳、報告案

一、政風室：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簡介。

主席裁示：洽悉。

二、職能發展學院：大陸地區職業訓練及技術院校教學大樓及場地機具設備考察。

主席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為提報編列後年度預算，機工大樓主體結構設計需求及其預算編列規劃，請於108年9月7日前確定，由徐副督導。

(三)宿舍大樓拆除工程持續依期程辦理，後續規劃方向及與住民召開之協商會議，由陳副進行督導。

參、確認108年6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肆、局長裁(指)示事項

一、報告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080401	職能發展學院機工大樓宿舍大樓拆除工程，請職院密切掌握代辦單位本府水利工程處之工程進度。 (職能發展學院)	依期程辦理。	C
1080601	有關勞動行政考核「低收或中低收就業服務指標」，依就服處建議，將社會局以工代賑及脫貧儲蓄方案已就業名冊納入本局勞動行政考核績效值，請就安科主責與社會局召開協商會議。(就業安全科)	解除列管。	A

1080602	庇護工場可使用敬老卡消費之品項、額度等，蔡副市長已裁示原則；因應敬老卡規劃之消費地可能與庇護工場原營業地不同，可朝協助庇護工場分析最低外送經濟規模方向研議。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解除列管。	A
1080603	勞檢處高溫抽檢計畫一併納入職安科研擬計畫內。 (職業安全衛生科)	解除列管。	A
1080604	依府級長官指示，各機關應拋棄「本位主義」心態，加強跨局處合作，戮力解決市政問題。爾後跨局處會議涉本局協處事項，各單位務必全力合作配合。 (各科室)	解除列管。	A

二、市長室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一) 解列案件(共4案，3案主辦，1案協辦)

主席裁示：洽悉。

(二) 辦理中案件 (共 5 案，2 案主辦、3 案協辦)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1	108/04/24	勞動局 協辦 (勞動檢查處) 法務局 主辦	#9564 勞動檢查委託律師協助進行請台北律師公會先行提供將勞動檢查等事項以開口合約方式進行委託在法令上具可行性意見予法務局，如法令上屬可行者，請法務局彙整各局處需求，提請秘書長於主秘會議時討論，列管 3 個月。	
2	108/05/16	勞動局 主/協辦	#9723 【20190513 市長與企業交流座談會】	

		(勞教科/ 職能發展 學院)	汽車美容人力培訓與認證制度，由勞動局擔任 PM，與和泰汽車洽談評估推動相關產訓計畫之可行性。(勞動局、職能發展學院)(列管 3 個月)	
3	108/05/28	勞動局協 辦 (勞動教育 文化科/職 能發展學 院) 教育局主 辦 社會局、 衛生局同 列協辦	#9804 請教育局依衛生局及社會局等單位所提長照人力需求，洽請勞動局協助利用學校場域規劃職訓合作機制。	
4	108/06/10	勞動局協 辦 (勞動基準 科) 交通局公 運處主辦	#9895 有關公車駕駛福利，以下就教：(交通局、勞動局)(鍾佩玲議員) (一)請公運處針對各家客運業者宿舍環境及不合理獎懲制度進行了解與檢討。 (二)一級保養及車內整潔工作，均應列入工時。 (三)道安講習應給予公假。 (四)請公運處與業者討論徵才方式，例如建教合作等，儘速補齊 22.5%缺額。 市長：	

			會找業者來談，要求改善。 公運處長： 因駕駛工作很辛苦，故缺額較多。上課應算上班時數，但有業者未遵守，會去了解情況。 〈市長批示：列管1個月〉	
5	108/07/11	勞動局主辦 (職業安全衛生科/勞動檢查處)	#10121 建請市府維護食品外送平台送貨員之勞動權益。(陳建銘議員) 市府回應事項：本案依勞動局提案辦理(勞動局，列管3個月)。(請權管機關與議員確認議題，並務必回報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各案於每周專案列管會議列管，依期程辦理。

伍、各科室暨所屬機關業務報告事項

一、秘書室：為本局暨所屬機關108年6月份研考公文處理、列管業務統計、事務採購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

(一) 公文整合系統催辦案件訊息通知簽收作業及電話禮貌測試須知，請各科室主管督導同仁落實。

(二) 8月份有召開相關團體座談會之業務單位，請依研考會所定期程落實系統登錄。

二、會計室：本局主管預算107年6月份資本支出及各基金執行情形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因應非採購核銷之支付亦將列入電子請購核銷比率計算，請各科室依主秘將召開之策進會議決議辦理；所屬機關亦請自行檢視控管。

三、人事室：為108年6月份人事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四、府會聯絡人：提報108年6月1日至108年6月30日臺北市議會請託服務及議員關心案列表如附，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五、新聞聯絡人：提報本局108年6月份新聞分析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六、法制秘書：為報告本局108年6月制(訂)定、修正或廢止之法規及行政規則、108年6月訴願案總件數及處分被撤總件數、截至108年6月底止本局訴訟案總件數等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七、勞動檢查處：勞動檢查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八、就業服務處：就業服務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九、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職能發展學院：提報108年6月份辦理職能培育、津貼申辦、職能評量、委外職能培育、技能檢定等重要業務，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一、勞資關係科：為提報企業托兒設施或措施補助、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健保爭議款、重要業務統計及活動等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二、勞動基準科：為勞動基準科業務(含勞動條件檢查組)報告，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三、職業安全衛生科：為職業安全衛生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秘補充：深耕職安4年計畫現於每2個月專員會議列管中，上次進度有落後，請職安科務必依甘特圖期程執行以達成績效。

主席裁示：洽悉。

十四、就業安全科：為就業安全科重要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五、勞動教育文化科：勞動教育文化科業務推展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陸、主任秘書提醒事項

主席裁示：

- 一、請同仁遵守臺北市市政大樓統一調度會議室申請借用規定，爾後若有違規情事，請該違規人提檢討報告。
- 二、施政小亮點各單位均請提報備選。
- 三、代表本人出席局外會議者，請於會議結束2小時內，將會議討論重點與決議以line方式傳送本人知悉。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4時40分。